

中國民間文學論文選

中

一九四九——一九七九



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上海分会
上海文艺出版社编

I 207.7/1

DE 12/18

中国民间文学论文选

(1949—1979)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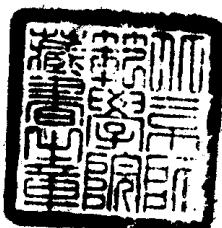
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上海分会 编
上 海 文 艺 出 版 社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760969

上海文艺出版社



760969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建国以来民间文学论文的选集，分上中下三册。上册为论述民间文学基本理论和有关问题的文章，中册为论述民歌、民间歌手、史诗和民间叙事诗的文章，下册为论述神话、传说、民间故事、笑话、谚语和谜语的文章。

责任编辑：郑硕人

涂 石

封面设计：张 恢

中国民间文学论文选

(1949—1979)

中

中国民间文艺研究会上海分会 编
上 海 文 艺 出 版 社

上海文联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商务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7.75 插页 2 字数 368,000

1980 年 5 月第 1 版 198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书号：10078·3148 定价：1.35 元

目 次

论民歌.....	何其芳 (1)
——《陕北民歌选》序	
谈民歌.....	严辰 (30)
论民间歌谣及其战斗性的传统.....	李岳南 (49)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老根据地歌谣简论···	乌丙安 (69)
社会主义新时代的新国风.....	力扬 (87)
——读《红旗歌谣》三百首	
新民歌的创作规律.....	天鹰 (100)
民歌——诗歌的母亲.....	周健明 (132)
——关于诗歌形式问题的探讨	
民歌中的比兴.....	许 钰 (155)
“花儿”源流初探.....	王 浩 黄荣恩 (177)
试谈爬山歌.....	李 赐 (188)
谈情歌.....	陈 莉 (206)
关于童谣.....	谭达先 (220)
我是怎样学习民歌的.....	李 季 (230)
《东方红》和它的作者李有源.....	杨 兴 (238)
盲艺人韩起祥.....	林 山 (252)
——介绍一个民间诗人	

谈谈我的创作和生活	王老九	(265)
康朗甩及其创作	陈贵培	(278)
藏族史诗《格萨尔王传》	徐国琼	(301)
《格萨尔》序言	黄静涛	(319)
藏族长篇史诗《格萨尔王传》	王沂暖	(345)
柯尔克孜族英雄史诗《玛纳斯》	《玛纳斯》工作组	(357)
评《江格尔》里的洪古尔形象	仁钦道尔吉	(372)
谈云南的几部民族史诗	晓 雪	(389)
《阿诗玛》——“我们民族的歌”	黄 铁	(401)
《阿诗玛》试论	孙剑冰	(410)
《阿诗玛》序	李广田	(481)
傣族古代的几部长篇叙事诗		
云南省民族民间文学西双版纳调查队	(498)	
《哭嫁歌》的思想性和艺术性	天 鹰	(527)
关于《嘎达梅林》及其整理	陈清漳	(555)

论 民 歌

——《陕北民歌选》序

何 其 芳

从高尔基的一篇论文里，我们知道在沙皇的俄国，民间艺人的活动是被禁止的。十七世纪初叶以后，旧俄罗斯的教会和贵族就压迫那些巡游表演的民间艺人，并且命令对于胆敢唱他们的歌的农奴加以无情的鞭打。一直到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还发生过一个铁匠因为唱歌而受鞭打的事件。^①中国的昔日的统治者在这一点上也是不谋而合。从北方的秧歌到南方的花鼓戏过去的官厅都总是禁止；有的地方还派人四出捉拿，叫作拿花鼓戏。清朝时候，广西东兰州的州官曾把几个喜欢唱歌的少女捉来脸上涂漆，以示惩戒。但是，当地的歌声并

① 高尔基的这篇论文叫《论戏剧》。《高尔基文学论集》中有全篇译文；另外，《马克思主义与文艺》和《高尔基与民间文学》（见《高尔基研究年刊》）中都引用了我这里所说的一段。但三种译文有些地方都不相同，所以我这里只略述其大意。对于高尔基的那些文学论文，是应该有很准确的使人可以放心引用的翻译的。

未因此消歇，反而产生了这样一首抗议的歌：①

天上大星管小星，
地上抚台管军门；
只有知府管知县，
哪个管得唱歌人！

旧俄罗斯的教会和贵族为什么对于民间艺人及其艺术那样深恶痛绝呢？高尔基的那篇论文没有说明，只是提到那些民间艺人歌唱着关于“伟大的叛乱时代”的事件，关于农民暴动的领袖伊凡·波罗特尼可夫和斯忒潘·拉辛的故事。中国的昔日的统治者对于民间戏剧和民间歌曲所加的罪状，则照例是“有伤风化”或者“伤风败俗”。

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特别长，中国过去的农民暴动的次数之多，规模之大，为世界各国所没有。然而，除了著名的《水浒》的故事而外，其他歌颂历史上的农民暴动的民间文学却极少流传至今。相反地，我所见到的一些民间戏剧中常常羼杂着相当大量的封建阶级的思想。比如定县的旧秧歌剧竟至有从二十四孝取材的《郭巨埋子》那一类极端宣扬封建道德的作

① 1933年出版的《定县秧歌选》的《绪论》中，搜集者曾经说到“自前清以来……官厅曾经禁止演唱，但始终无效”；《序言》中又说在他们搜集的时候，“县政府以为秧歌有伤风败俗的影响，提议禁止演唱”。1923年出版的《歌谣》第六号和1936年出版的《歌谣》第二卷第十三期，有文章说到“绍兴秧歌的扮演，至于列入禁令”；在山西中部，也是“官厅方面普遍认为秧歌有伤风化，是要禁止的”。黄芝岗在《论花鼓戏的演变》（记得发表在《文哨》杂志上）中说：“湖南在元宵节演唱花鼓戏，地方官照例出示严禁。湖北花鼓戏上街，地方官也时常派人捉拿，湖北人叫拿花鼓戏。”广西东兰州州官漆面惩戒爱歌少女故事，见《广西特种部族歌谣集》中的一篇文章。

品。①但旧社会的统治者仍然觉得它很不“醇正”，常加禁止，这又是为什么呢？我想，这绝不是偶然的，这主要是他们的鼻子嗅出了旧秧歌中仍然散发着劳动人民的粗犷的气息，因而他们不能容忍的缘故。不管封建思想的统治怎样森严，都并不能完全束缚住那些民间艺人。在定县的旧秧歌剧中，一方面有按照封建阶级的教科书编成的对于孝子节妇的表扬，但另一方面却又女儿可以责骂父亲，好女嫁不嫁二夫也还可以争论；一方面出现着所谓清官，员外那样一类人物，但另一方面却又给他们以辛辣的讽刺；甚至在同一个戏里面，一方面写朱元璋还是一个穷人的时候头上有真龙出现，妇女们向他讨封，但另一方面却又一个丫环就敢故意把“龙恩”说成“驴恩”和“牛恩”。② 总之，虽说在今天看来，这种旧秧歌剧主题和题材都好的并不多，但就是在那些主题和题材并不怎样好的作品里面，也常常流露出来了一种蔑视封建阶级的神圣的秩序和规矩的气概。

-
- ① 《定县秧歌选》共载旧秧歌剧四十八篇。根据我看一遍的印象，里面主题和题材不好以至很不好的约达四分之一，除《郭巨埋子》外，还有《安儿送米》，《丁郎寻父》，《变驴》，《四劝》，《庄周掘坟》等等都是。主题和题材较好的却不过七八篇。
 - ② 女儿可以责骂父母不止一例，但最泼辣的要数《杨二舍化缘》中的这样一段骂父亲的话：“你有眼不识金镶玉，你拿着生金当黄铜！老娘死了我穿重孝，你老狗死了我身披大红！我送灵送在大门外，我哭你三声，我笑你三声！”好女嫁不嫁二夫的争论见《蓝桥会》。那里面竟至有这样的话：“马备双鞍有好马，女嫁八夫也为贤”。讽刺所谓清官的可举“反堂”（即京剧中的《宝莲灯》）中的一段话为例。这个官因为审问不清自己的两个儿子的事情，他的老婆嘲笑他：“你审了一塌糊涂，你审了一盆酱子……你居的什么老婆官？”他自己解嘲道：“黎民百姓犯事，头堂我审不清，二堂我审不明，三堂我给他个苦打成招。”定县旧秧歌剧许多都是以所谓员外（即地主的漂亮称号）为主角，但也有时把这些员外写得不象人样。写朱元璋的戏叫《朱洪武放牛》。

民间文学的这种复杂矛盾的情况容易引起对于它的估价的分歧。有的人看到了沾染在它身上的封建思想，就强调它的落后和保守。有的人看到了它在本质上是劳动人民的意识形态，就给它以充分的肯定和赞扬。旧的民间文学既然是封建社会和半封建社会的产物，如果在它身上找不出封建阶级的影响，那反而是奇怪的，不可想象的。要紧的是我们应该认识它的根本性质。我们平常所说的民间文学，主要是农民的文学。它或者以口头的方式创作了出来，并以口头的方式流传和保存于农民中间——民歌，民间故事和一部分民间戏剧大概是这样。它或者最初可能有蓝本或脚本，但经过了长久的演唱，流传，却也带上了许多口头创作的色彩——另一部分民间戏剧大概是这样。因此，我们对于民间文学，如果不是指它的某些部分而是概括全体来说，当然应该首先充分肯定它在内容上和形式上的种种优越的地方。

和民间戏剧比较起来，我觉得民歌又具有更浓厚的劳动人民的特点，更直接地反映了劳动人民的生活和思想，愿望和要求。创作一个戏剧需要更多的条件，就不能不有时借助于封建阶级的故事和传说，或者甚至由封建阶级的知识分子来起草；而民歌，特别是抒情的民歌，这种形式最容易为不脱离生产的人们所掌握，并且常常是他们不吐不快的时候的产物，就自然很多都是真挚动人地抒写劳动者的胸臆的作品了。

二

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与半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之一，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在民歌中是有着直接的表现的。

虽然数量不多，各个地方都可以搜集到描写雇农的生活的作品。四川有这样一首民歌：

太阳落土四山花，
唱个山歌谢主家：
早上两碗渣豆腐，
晚上又吃豆腐渣，
这个东家不做啦！

这象是打短工的农民的即兴之作。塞北也有一首描写打短工的生活的歌谣，说从清早做到夜晚，却不过“末了一百铜元”。江西南昌的《长工歌》和福建长汀的《牧童歌》，却从正月写到腊月，写出来的扛长工的生活更加痛苦。它们把地主的剥削也写得更加露骨。腊月算帐的时候，工钱都被扣尽了。前一首最后一句说，“光身回家去过年”。后一首最后一句说，“倒找东君(东家)三百钱”。江苏泰兴的另一首《长工歌》，除了同样叙述十二个月的被剥削被压迫的生活而外，它的结尾更不止于辛辣的讽刺，而且表示出来了一种十分激烈的愿望：

十二月长工十二月中，
长工被压一年终。
长工吃苦没处诉，
天公有眼不放松：
半夜三更起把火，
把他银子烧成锡，
把他金子烧成铜，

乱葬坑里搭卷棚，
与我长工一样同！①

在平常的时候，这种愿望是很难用农民自己的手去实现的，因此他们就不能不寄托于“天公”。这一类民歌中常用一些讽刺的语句，也是因为除非在“伟大的叛乱时代”，农民的愤怒很难直接发展为激烈的行动，就自然容易转化为尖锐的讽刺。陕北有一首《揽工调》就把讽刺和愤怒这两者巧妙地交织在一起。掌柜的打烂了瓮说还有用处，伙计打烂了瓮却要挨头子。掌柜的把伙计叫起来，说天已大明，但事实上却是黑洞洞的半夜。这首民歌最后说出了所有当长工的人的痛心话：“子子孙孙再不要揽工！”但是，陕北另一首《揽工调》却又根据旧社会的雇农的实际命运对这个愿望作了残酷的回答：“不揽长工不能行，穷汉脖子里没有僵筋！”②

我们必须记住这样一个事实，这些民歌都是旧社会的产物。这些民歌产生的时候，无产阶级领导的农民运动还没有出现。因此，我们不要以为这是响着悲观的绝望的音调，相反地，应该从这里面看到农民对于当时的现实的清醒的认识，并且感到他们的反抗的情绪和潜在的力量。这就象是闪耀在

① 塞北那首歌谣全文如下：“清早下地，夜晚归还，三顿黍米干饭；用尽了多少精力，出透了多少血汗；晒得皮肤漆黑，满脸生烟，末了一百铜元。”见《歌谣》第二卷第二十九期。这可能不是配着曲调唱的，所以称它为歌谣。江西南昌的《长工歌》（《歌谣》第二卷第三十期）和福建长汀的《牧童歌》（过去抄录，未记出处）两篇都相当长，全文不录。江苏泰兴的那首《长工歌》见《江苏歌谣集》第二辑。

② 两首《揽工调》见本书。以后所讲到的陕北民歌，凡不加注明者均见本书。

黑暗里的火种一样，有一天在新的条件之下燃烧起来，就可以成为坚持十年，坚持二十年，并且最后终于解放全中国的以农民为主要力量的人民革命战争，就可以表现出在土地革命时期，抗日战争时期，以及解放战争时期产生的新民歌所显示的那种革命气概。

除了直接反抗地主阶级的剥削压迫而外，民歌又往往说出了一些只有劳动人民才容易发现的真理。陕北的两个旧秧歌片段，《二月里来打过春》和《正月出去二月来》，都是描写农夫在地里劳动，后来他们的婆姨送饭来了，一个是丈夫嫌饭作得不好，“浮起生，底里烂，当中夹着糊巴饭”，一个是丈夫嘲笑他的婆姨“头不梳来脸不洗，行路好象男儿汉”。这种责难都由民歌的作者替农妇作了很好的辩护：既要捡柴，又要担水，既要推磨子碾子，又要管啼哭的娃娃，哪里有闲工夫细炒饭，哪里有闲工夫巧打扮！这都是尖锐地道破了这样一个事实，在旧社会里，舒服的生活和漂亮的装饰都是只有那些有闲阶级的人才能获得。陕北、山西和河北都流行的一个小调，《夸老婆》，也是写丈夫嘲笑他的老婆之邋遢。头发乱如麻，鬓角虱子可以一把把抓，衣服很脏，裤子又破。但是，最后嘲笑到她的脚大手大的时候，民歌的作者又借农妇的嘴来作了有力的驳斥：“我的脚大手大哪怕啥，能给你抓粪打土疙瘩！”这也是明确地提出来了一个劳动人民衡量妇女的标准，完全不同于剥削阶级把妇女当作玩具的标准。陕北还有一首《十等物》，从内容看来它是产生得比较晚的民歌。里面说到了电线，学校，枪炮，汽船，火车，汽车，飞机，自行车，人力车，机器等新事物。这首民歌表现出来了农民对于这些新事物有些惊奇又有

些不理解，但是，他们却也看出了一个在旧社会里极其本质的道理。这首民歌最后说：“十等物件都造全，各样都是百姓钱，年年他把款子要，逼的百姓实可怜！”①

应该充分估计这些民歌的价值。在旧民歌中，这些都是很高的思想性的表现。农民在过去的社会里被剥夺了掌握文化知识的可能，又那样紧紧地被束缚在地主的土地上或者他们自己的小片土地上，而他们对于现实的观察和理解竟达到如此清醒的程度，创作出这样一些诗歌来，的确是十分值得珍视的！

三

有人说，“歌谣是妇女的文学与妇女的问题”。②这种说法自然是片面的，不妥当的。只是因为封建社会和半封建社会里，劳动阶级的妇女和男子比较起来，地位更低，痛苦更多，所以描写妇女生活的民歌数量不少而且往往很动人，在整个民歌中占了一个很重要的地位。

封建阶级为妇女们特别准备了一条精神锁链，那就是“夫为妻纲”，或者说“出嫁从夫”。然而，民歌中出现的劳动妇女却常常是不受这些三纲五常和三从四德之类的封建教条的束缚

① 《夸老婆》，过去抄的全文已遗失，记得也是鲁艺音乐系的同志们在陕北搜集到的。在山西或河北搜集到的，又名《邋遢老婆》，词句不完全相同。《十等物》未选入《陕北民歌选》。

② 刘经庵编《歌谣与妇女》的《结论》的最后一段：“总之，歌谣是民众的文艺，这文艺多半是妇女贡献的——妇女的文学，又多半是讨论妇女问题的——妇女的问题。所以我的结论是：歌谣是妇女的文学与妇女的问题。”由“多半”一下子变为全体，本来就说不通。

的。“七岁的孩儿八岁的郎”，“又秃又瞎又尿床”，^①对于有着这种丈夫的不合理的婚姻，民歌中的妇女并不是顺从而是反抗。当然，过去的妇女和过去的民歌作者都不容易看出这样一个最后的真理，封建的婚姻制度正是封建的社会制度的必然产物。因此各地都流行着骂媒人的民歌，几乎把对旧式婚姻的诅咒都集中到媒人头上去了：“走的媒路害脚疮，吃了媒酒害嗓子，戴的媒帽生秃疮，穿了媒衣生疥疮”；“媒人肉放锅熬，媒人骨头当柴烧，媒人皮当鼓敲”。^② 当媒人的自然也可能叫冤枉的。民歌中确实就有媒人为自己辩护的话：“从小给你说的娃娃媒，管你到大合铺不合铺！”^③ 也有这样的民歌，它的内容超出了骂媒人的范围，公然指责起父母来，“只怨二老事作错”。^④ 这就是对于封建阶级的另一条精神锁链，“父为子纲”，“在家从父”，或者说“天下无不是的父母”，也同样置于不顾了。

陕北的一个妇女所作的一些“信天游”，在反对旧式婚姻的作品中是表现了最高的反抗性的。这个妇女的历史本身就是一个很动人的故事。她原来是一个贫苦的农民的女儿。她的母亲曾经嫁过三次，她的第三个父亲是炭窑上的工人。她才两三岁的时候，就被这个父亲作为一笔赌注一宝输了出去。十三四岁，赢家来娶了她。十六七岁，她常常在作饭或纺线的

① 这两句见本书《腊月梅花香》和《秃子尿床》。别的地方也有和这类似的民歌。四川有“十八女儿九岁郎”（见一本书名很夸大但内容与体例均不佳的《民间歌谣全集》），河南有“十八岁个大姐七岁郎”，安徽有“十八岁大姐周岁郎”（均见《歌谣与妇女》）等篇。

② 前四句亦见本书《腊月梅花香》，后三句见《歌谣与妇女》所载安徽怀庆民歌。

③ 见《歌谣与妇女》中河南卫辉民歌。

④ 见本书《媳妇受折磨》。“信天游”中也有“单怨我爷我娘没主意”，“我大我妈爱银钱”这一类句子。

时候编些“信天游”来自己唱，或者和同村妇女同编同唱。她这样表示着她要求婚姻自由的决心：

杜梨树树开白花，
至死还要说离婚的话！

老麻子开花结疙瘩，
改朝换世寻好汉！

先死上婆婆后死汉，
胳膊夹上鞋包包再寻汉！

她不但诅咒着她的“二大流”丈夫早死，并且设想着他死了以后她要这样办：

随黑里死下半夜里埋，
赶明里做下一双结婚鞋。

前锅里羊肉后锅面，
我给我男人过周年！

这是一种何等大胆，何等坚决的精神！这些作品之所以有着这样的精神，我想，可能是因为它们产生的时候，陕北许多地区已经经过了土地革命的烈火的洗礼的缘故。虽然过去的婚姻制度遗留下的问题还未能完全解决，但已经有了很便利了解决它的条件。所以这些作品里就充满了信心和勇气，并且把妇女的婚姻问题和整个的“改朝换世”联系起来了。

在陕北的另外一些产生得更早的“信天游”里，也是明确

地表现出来过旧社会的人们，特别是妇女们的对于婚姻自由的要求的。它们或者正面提出，“交朋友要交十七八”，“交朋友要交花眼眼”；或者从反面说，“交朋友不交猴小小”，“交朋友不交洋烟鬼”；或者公开宣称，“丝溜溜绵毡裁绒毯，两家情愿没人管”。其他各地也有“嫁人莫嫁读书郎”，“跟哥要跟英雄汉”，“恋妹要恋十七八”这样一些妇女选择男子，或者男子选择妇女的民歌。而江苏的一首动人的民歌更不仅表现了妇女对于婚姻自由的要求，同时还描写出来了一种“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的可贵的性格：①

嫁郎勿着气憇憇，
满屋堆金勿喜欢；
嫁着仔（了）聪明伶俐如意郎，
就是手拿钵头讨饭也心甘。

这些选择的条件，我们今天看来，可能觉得并不都是很重要的，但旧社会的妇女能够公开提出她们恋爱或结婚的条件，无论如何是一种很值得注意的要求解放的表现。

① 《嫁人莫嫁读书郎》，这类意思的民歌，南北许多省份都有（见《歌谣与妇女》，《西南采风录》，《金沙江上情歌》，《江苏歌谣集》等书）。不嫁的理由可举湖北汉阳的一首为例：“嫁人莫嫁读书郎，朝朝每日守空房；有朝一日转了运，还要讨个小婆娘。”这种民歌还常常把嫁“读书郎”和嫁“庄稼汉”比较，说还是嫁“庄稼汉”好。另外，也有和这相反，主张嫁读书郎的民歌。但数量上似较少。《跟哥要跟英雄汉》全文如下：“骑马要骑元宝黑，跟哥要跟大角色；跟哥要跟英雄汉，偷跑私奔也值得。”见《西南采风录》。“恋妹要恋十七八”，这类意思的民歌也是许多地方都有，可举广东梅县的一首为例：“食烟要食黄烟筒，味道又好烟又浓；恋妹要恋十七八，工夫又好胆又雄。”见《岭东恋歌》。最后引的江苏民歌见《农村情歌》。陕北“信天游”中的“鸡蛋壳壳点灯半哟半炕明，烧酒盅盅掏米也不嫌你穷”，也同样有这种精神。

很多地方搜集到的民歌，都是情歌占绝大多数。^①因此，对于情歌的估价是和对于整个民歌的估价很有关系的。在有些地区，特别在有些少数民族当中，情歌似乎主要是青年男女比较自由的互相爱悦的表现。从那些情歌我们想到那可能是封建主义在这方面的统治比较薄弱的地方。但在另外一些更接近内地的地区，情歌却许多都是为当时当地的社会所不能容的恋爱的表白。从这些情歌我们又可以清楚地看出封建主义的压迫和对于这种压迫的反抗。陕北民歌里的“交朋友”，“打伙计”，江浙民歌里的“结识私情”，广东民歌里的“连郎”或者“连妹”，用某些地方带有非难意味的语言来说，就是“偷人”或者“轧姘头”。总之，是一种不合法的恋爱。这种不合法，不仅是指有夫之妇或者有妇之夫的另有所爱；就是没有结婚的青年男女，如果他们的结合不是经过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过去也是不合法的。或许正是由于妇女所受的压迫更深重吧，我们从男子所唱的情歌中还可以找到轻薄的词句，而妇女的表白却总是大胆，热烈，一往情深的。陕北的“信天游”中歌唱妇女的爱情的那一部分就有着这种特点。其他各地这种民歌也相当多：^②

① 我所见到的民歌集子和有关民歌的文章，除塞北和山东两地有人说情歌很少而外（见《歌谣》第三卷第二期宗丕风《略谈我搜集歌谣的经历》和《民间文艺新论集》王希坚《民歌民谣是群众斗争的传统武器》），其他各地都是情歌很多，甚至占搜集到的民歌的数目百分之八十以上。

② 有轻薄意味的情歌，例如“砍柴要砍竹子柴，竹子去了筍子来；连妹要连两姊妹，姐姐不来妹妹来”（广西柳州民歌，见《歌谣》第一卷第二十一号）；“水打石子磊是磊，大的荡了小的来；连妹要连两子嫂（妯娌），大的做月（分娩）小的来”（广东梅县民歌，见《岭东恋歌》）。或者严格说来，这已不算情歌了。后面所引四首情歌，一是广东梅县民歌，见《歌谣》第二卷第四期；二是云南巨甸民歌，见《金沙江上情歌》；三是广东平远民歌，见《歌谣》第一卷第三十九号；四是云南鹤庆民歌，见《金沙江上情歌》。